

修武县云台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修武县 云台山镇乡村旅游项目

施 工 合 同

建设单位：修武县云台山镇人民政府

施工单位：河南省高易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

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（全称）：修武县云台山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全称）：河南省高易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修武县云台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修武县云台山镇乡村旅游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修武县云台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修武县云台山镇乡村旅游项目。
2. 工程地点：云台山镇古洞窑村。
3. 资金来源：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
4. 工程内容：2025 年度修武县云台山镇乡村旅游项目位于云台山镇古洞窑村，总建筑面积：3351.05m²；建筑层数及高度：地下一层，地上四层，局部 2 层，总高度 12.60m，局部 7.441m；建筑结构形式：框架结构；抗震设防烈度：7 度；主体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。建设内容包括设计图纸中的建筑、安装工程。
5. 工程承包范围：招标文件、工程量清单、图纸、补充通知及答疑纪要等包含的全部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 年 3 月 25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2 日。

工期总天数： 90 日历天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。

四、项目合同价

本合同签订价格为：

大写（人民币） 肆佰叁拾捌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柒角捌分；

小写（¥ 4389714.78 元）；

五、付款方式

签订合同，递交合同总金额10%的履约保函，施工队进场开始施工，支付合同总金额30%的预付款，施工期间可根据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，支付进度不超过形象进度；工程竣工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%，经县财政部门对项目进行结算评审，评审结论作为支付竣工结算款的依据支付100%，按结算价递交3%的质保金保函。

六、责任范围

甲方责任：

1. 负责解决施工及生活用水、用电、道路畅通。
2. 及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作。
3. 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验收并支付乙方工程款。
1. 甲方委托村委会负责现场的协调工作。

乙方责任：

1. 按施工安全规范保证施工质量，精心施工、按时完工、交付使用。
- 、 施工期间，乙方应当加强施工安全防范和安全教育，杜绝安全生产

事故的发生。施工质量事故、人身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，甲方不对此承担任何赔偿责任。

(1) 承包人应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防火防盗安全教育，施工人员不得在施工现场违法乱纪，一旦发生问题，后果自负。

(2) 乙方现场施工人员应服从遵守施工场内各项管理规定，服从场地内保安的管理，妥善处理好相邻单位的关系，否则一切后果自负。

(3) 乙方施工期间损坏原有建筑物、消防设施应负责赔偿。触犯法律的，依法处理。

(4) 乙方不得随意将此工程转包他人，尤其不得将工程转包给无资质的个人。

(5) 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中途停止工程施工，除非征得甲方同意方可停工。

2. 负责做好材料、设备的采购，保管工作。

3. 负责及时清理建筑垃圾，工程施工结束后，负责清理完毕场内建筑垃圾。

七、工程变更及付款

(一)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交工的方式，清单工程量内的工程价格按投标文件的价格计算。

(二) 清单外的工程按照甲方认可的现场签证单进行依实结算，项目价格参照清单内的相同或类似项目单价。

(三) 因不可抗力事件以及甲方原因造成导致工程延误工期，工期应相应顺延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(一)合同签订后,甲方要求增加或变更工程项目,必须遵守下列原则。

- 1.经双方充分协商,发出“设计变更通知单”。
- 2.待乙方提交设计图纸、报价或项目调整后,甲乙双方须分别签字盖章认可。
- 3.增加或变更内容所需材料必须落实。

(二)乙方施工凡因乙方人员施工不当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负。

(三)甲方不具备施工条件造成停工或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。

(四)合同未尽事项,经双方研究另立补充件,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执行中若发生争议,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

协商无果,可向修武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(五)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,至工程竣工验收和结清工程款后终止。

合同未尽事项,经双方研究另立补充件,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执行中若发生争议,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无果,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九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,至工程竣工验收和结清工程款后终止。

本合同生效后,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。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,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,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,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、保全费、诉讼费、公证费、鉴定费等。

本项目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双方均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

负责人签字：

李晚辉

日期：2025年3月25日

乙方（盖章）



负责人签字：

郭武宁

日期：2025年3月25日